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了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通过回购专户买入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日